

太平洋卓越财富优选 50 基金型产品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太平洋卓越财富优选 50 基金型产品
产品简称	卓越财富优选 50
产品代码	171303
产品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产品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29 日
产品管理人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太平洋卓越财富优选 50 基金型产品合同》和《太平洋卓越财富优选 50 基金型产品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4 年 2 月 17 日
赎回起始日	2014 年 2 月 17 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产品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为每个开放日的 9:30—15:00。但产品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保监会的要求或本产品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产品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下午 15:00）之前，以产品管理人收到书面申请为准。投资者产品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为确认有效的申购、赎回申请当日的价格。

注：产品开放日指开放起始日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同时营业的交易日。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

3.2 申购费率

本产品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P) 万元	申购费率
$100 \leq P < 1000$	0.25%
$1000 \leq P < 5000$	1000 元/笔
$P \geq 5000$	0

注：本产品的申购费用 100%归产品资产所有。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以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产品所有。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 1 万份产品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产品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在一个网点的产品份额余额少于 1 万份时，余额部分产品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产品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Y) 年	赎回费率
$Y < 1$ 年	0.5%
$1 \text{ 年} \leq Y < 2 \text{ 年}$	0.25%
$Y \geq 2$ 年	0

注：产品份额持有人在赎回产品份额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处理，即同一产品份额持有人先认购、申购的份额先赎回，按照份额持有期确定适用的赎回费率。本产品的赎回费用 100% 归产品资产所有。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以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按四舍五入的方法计算并扣除相应的费用。

5. 产品份额净值公告等相关信息与公告的披露安排

产品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产品管理人网站和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产品份额单位净值和产品份额累计净值。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cpic.com.cn/asset/) 查询产品相关信息及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59993) 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产品时应认真阅读本产品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二日